

佛教葉紀南紀念中學

處理校園欺凌政策

一. 理念

近年來，校園暴力及欺凌文化已成為一種不容忽視的現象。若欺凌事件在校園內發生，必會對學生的身心發展造成長遠的影響，甚至延伸成社會問題。故此我們必須正視欺凌問題，讓學校成員（包括教職員、學生及家長）認識何謂欺凌文化及盡早作出預防措施，避免孩童受暴力的威脅。

二. 目的

這項政策旨在禁止和預防一切校園暴力行為和欺凌事件，並提供一個安全和融洽的學習環境。以下是學校的立場：

1. 學校應該是安全、關愛、充滿友情和歡樂的學習場所。所有學生都應該能在不受騷擾驚嚇的前提下自由地學習。欺凌行為會破壞校園的和諧氛圍，因此學校無法容忍欺凌和暴力行為。一旦發生欺凌事件或懷疑個案，校方定必迅速及嚴肅處理。
2. 學校致力建立一個和諧且反對欺凌的學習環境，讓學生通過課程、活動和學校生活學習尊重他人，與他人和平相處，以實現全面發展。學校鼓勵學生協助處理欺凌事件，無論是自己受到欺凌還是目睹他人受到欺凌，都應立即告訴校方，以便進行調查和跟進。
3. 校方提供支援和輔導給教職員工和學生，以處理校園暴力和欺凌事件，從而建立關愛和諧校園。

三. 全校參與模式預防及處理欺凌政策

1. 向全校教職員、學生及家長解釋學校預防及處理欺凌立場，作全方位之推展工作。
2. 學校採取「校園欺凌的零容忍政策」，全校必須嚴肅跟進處理欺凌事件，正視問題。針對每一起欺凌投訴／舉報，校方必定認真處理，絕不容忍或姑息任何形式的「欺凌」。
3. 學校按制定之預防及處理欺凌政策方針行事，務求使所有教職員、家長及學生都清楚明白本校對欺凌政策之處理策略。
4. 若有涉及欺凌投訴／舉報個案，各老師務必迅速有效地處理，即時向訓輔組主任報告，並以嚴肅態度跟進事件。
5. 全力協作及支援受欺凌的同學及其家長，並按情況作出調解，使各方能重回正軌，共締關愛和諧的校園。
6. 校方會定期作有系統的檢討，確保制定的政策能有效執行。

四. 欺凌的定義

不同學者對於欺凌行為的界定有一些差異，但大部分有關欺凌行為皆包括下列三個元素：

1. 重複發生：欺凌行為在一段時間內重複發生，而不是單一的偶發事件。
2. 具惡意：欺凌者蓄意地欺壓及傷害他人。
3. 權力不平衡的狀態－欺凌者明顯地比受害者強，而欺凌是在受害者未能保護自己的情況下發生。

(Beane, 1999; DFES, 2002; Newman, Horne & Bartolomucci, 2000; Olweus, 1993)

同時擁有以上三個行為表徵，才會被界定為欺凌。總括來說，欺凌是指一個人或一群人，以強凌弱或以眾欺寡，恃勢不斷蓄意傷害或欺壓別人的行為。

五. 欺凌的類別和形式

1. 欺凌行為大致可以包括以下四類：

- 身體/行為暴力的欺凌 — 例如拳打腳踢、掌摑拍打、推撞絆倒、拉扯頭髮，以及強索金錢或物品等。
- 言語攻擊的欺凌 — 例如恐嚇、粗言穢語、喝罵、中傷、譏諷、呼叫「花名」及針對身體特徵、能力、種族等個人特質，加以惡意嘲笑和侮辱等。
- 間接的欺凌 — 例如造謠、蓄意不友善、無視別人的存在、孤立、杯葛或排擠受害者等。
- 網絡欺凌 — 隨著資訊科技的進步，欺凌者可利用互聯網上的途徑，例如透過電郵、網頁、網上聊天或手提電話的短訊，惡意造謠、發放侮辱性的消息或人身攻擊的言論，以嘲弄及中傷受害者，形成「網上欺凌」的現象。

2. 欺凌事件涉及的人物

- 欺凌者 (Bully) — 發動欺凌行為，帶領其他同學參與其中
- 協助者 (Assistant) — 跟隨帶領者，直接參與欺凌行動
- 附和者 (Reinforcer) — 支持欺凌者的行為，例如在旁嬉笑或吶喊助威
- 受害者 (Victim) — 受到欺凌
- 保護者 (Defender) — 安慰及支持受害者，嘗試制止欺凌行為
- 局外人 (Outsider) — 置身事外

六. 受欺凌者的表徵

學生受欺凌，會有以下一個或多個表徵，家長或老師需留意及跟進調查：

-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|
| • 往返學校途中，感覺恐懼 | • 不想乘搭校巴或公共交通工具回校 |
| • 要求家長接送回校 | • 變更往返學校路線 |
| • 抗拒回校上課 | • 開始曠課／逃學 |
| • 功課表現不佳，甚至欠交功課 | • 學業成績倒退 |
| • 表現不開心 | • 感到無助／無能 |
| • 與同學關係惡劣 | • 感覺焦慮，缺乏自信 |
| • 開始結結巴巴地說話（口吃） | • 嘗試／恐嚇家人會自殺或離家出走 |
| • 睡夢中叫喊或發惡夢 | • 在早上感不適 |
| • 放學回家時衣服破損或書簿破爛 | • 開始變得暴戾、反叛或不說理 |
| • 物品「不翼而飛」 | • 要求金錢或偷取金錢（給予欺凌者） |
| • 在晚飯或其他聚會中爽約 | • 身體有損傷或瘀傷而不能解釋原因 |
| • 沒有午膳（金錢／午餐被偷去） | • 欺凌其他兒童或兄弟姊妹 |
| • 欺凌其他兒童或兄弟姊妹 | • 停止進食 |
| • 儀容打扮與以往有異 | • 對上述行為不能作合理辯解 |

上述各項表徵，有部分可能是由其他原因引致，作為學生的監護者 — 家長及老師，我們應不排除學生受欺凌的可能性，盡早進行調查及跟進，防患未然。

七. 處理欺凌及跟進

學校方面：

1. 若發生欺凌事件，當值教職員必須盡快趕往事發地點，加以制止；**有需要時**：
 - 立刻請其他教職員協助
 - 將受傷同學送院治理
 - 即時向在場學生作初步調查及記錄事件
 - 知會校方
 - 知會家長
 - 諮詢警務處的學校聯絡主任
2. 有關教職員、班主任、社工及學生成長組宜於事發當天接見有關學生，包括欺凌者、受害者及旁觀者，以了解事件，擬訂處理方法，以制止事件繼續發生。
3. 在適當時間，分別約見欺凌者和受害者的家長面談，並注意下列事項：
 - 會面前，必須有充分預備，包括：擬好談話大綱、準備有關資料。
 - 讓家長明白面談的目的是關懷學生的情況，了解事件，共商對策。
 - 話題應以是次欺凌行為事件為主。
 - 向家長表述校方對欺凌事件的關注，並強調不容許繼續發生。
 - 事情未全部明朗化前，只將已知的告訴家長，不宜妄自測度、論斷。
 - 客觀及平實地交代事件的始末，避免主觀用語。
 - 如有關學生的安全受到威脅，必須與家長商討保護他／她的方法。
 - 告知家長有關懲處方法前，須對事件有詳盡的分析，並平衡各方的意見及校方的立場。
 - 盡量取得家長合作，以達致家校處理事件的一致立場。
 - 注意家長的情緒反應。若他們過於激動，先讓他們冷靜下來，才繼續商討。
 - 切勿向家長透露其他學生的資料，亦不應安排家長與其他學生會面、接觸。
 - 記錄談話內容的要點，以備日後參考跟進。
 - 如家長在處理情緒或管教子女方面需要額外支援，可考慮轉介予社工跟進。

家長方面：

1. 若你的子女曾／正被欺凌：

如發現子女正遭受欺凌，父母該怎麼辦？父母除了必須耐心聆聽子女的說話了解子女所面對的困擾外，聯絡學校及與學校合作也是解決問題的重要一環。為了協助孩子面對問題，你可以：

- 保持冷靜，避免責備孩子。
- 向孩子了解他／她正面對的問題／困擾。
- 如孩子尚未作好準備，向你講述問題，緊記避免急於要孩子立即把問題講出。父母應讓孩子知道如他／她願意，父母樂意聆聽及與他／她一起去解決問題。
- 如孩子主動向你講述有關被欺凌的問題，父母應讚賞孩子的勇氣。細心聆聽，不要急於回應以便能取得更多資料，對事情的始末更能掌握。
- 讓孩子明白向學校舉報可幫助保障學校及其他人的安全。
- 與孩子一起探討問題的成因，了解孩子曾使用的解決方法。

- 協助孩子找出可行的解決方法，鼓勵孩子在面對欺凌行為時可以：
 - 盡量避開欺負／騷擾／傷害／攻擊他／她的人。
 - 忽視欺凌者的說話，如假裝聽不見，一笑置之，讓欺凌者感沒趣，而停止該行為。
 - 遇上嚴重的欺凌行為(如暴力對待)，應立刻向父母／老師尋求協助。
- 鼓勵孩子向相關成年人(如：校長、老師、社工、警察等)說出被欺凌事。
- 家長可聯絡學校(如：校長、老師及社工等)，了解事件的成因和經過及商討解決方法，以防止子女和其他人再受欺凌。
- 尋求專業協助，為子女提供適當的輔導，以消除受欺凌所造成的影響及學習保護自己的能力。
- 如子女因受欺凌而恐懼上課，應立即聯絡學生輔導人員或學校社工，協助孩子盡快復課。

2. 若你的子女曾目睹欺凌事件：

很多學生看到有人被欺凌時都不願意向父母／教師談及或舉報事件，他們認為介入事件後可能會：

- 被視為告密者或泄密者而遭到報復，變為被欺凌的對象。
- 令欺凌事件更惡化，幫不到被欺凌者反使他／她的情況更糟。
- 被視為「多事者」，不被大眾支持。

父母在協助孩子對抗欺凌行為方面扮演著重要的角色。幫助孩子明白欺凌行為對任何人都具有傷害性，並可能對受害者造成長期的負面影響。父母亦可協助孩子學習如何舉報欺凌事件，包括如何適當地表達和描述事件。當父母鼓勵孩子報告欺凌事件時，他們應該考慮如何為孩子提供安全保護。如果有需要，父母可以聯絡學校，與學校合作制定適當的保護措施，以確保報告欺凌事件的子女得到適當的支持和保護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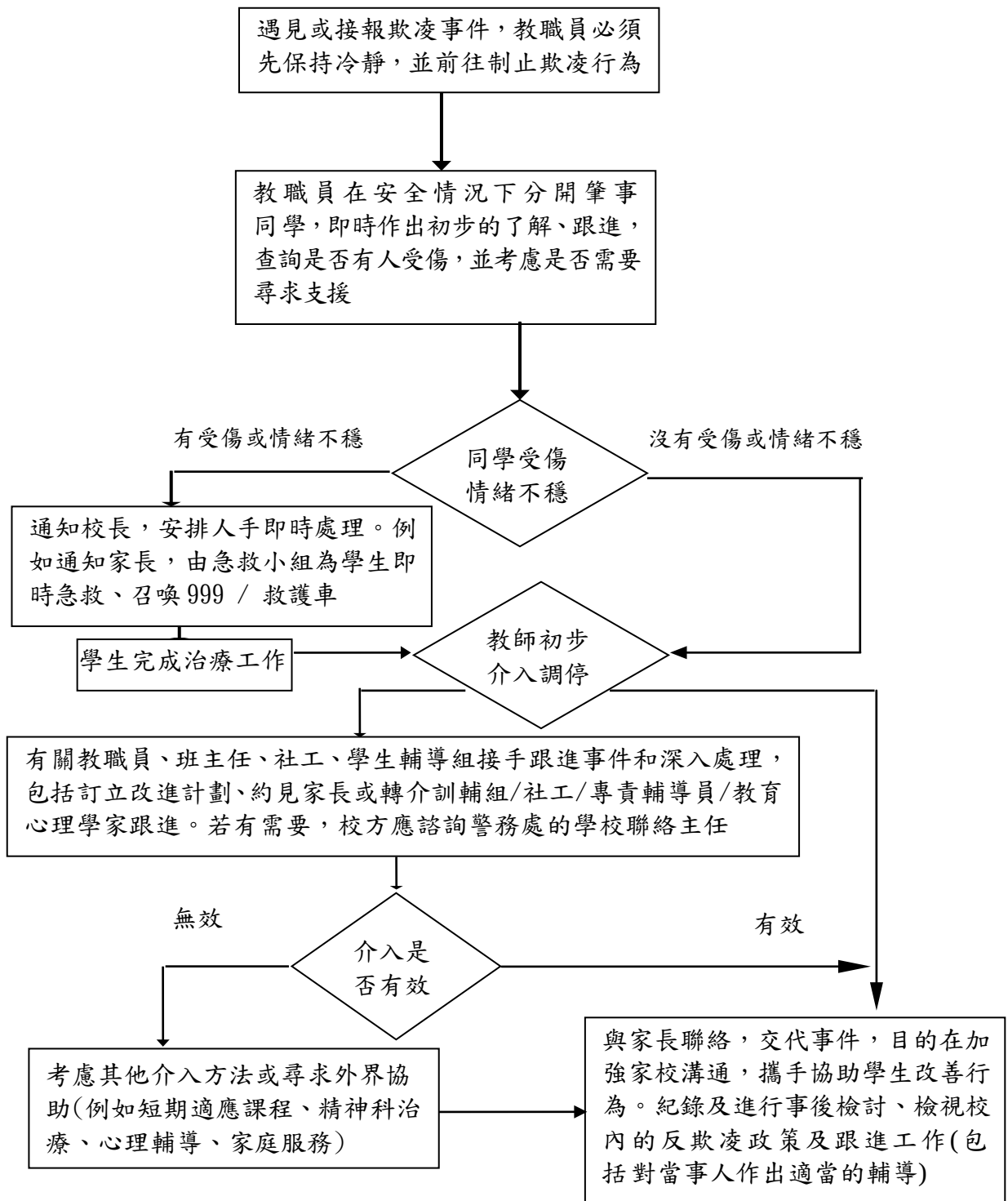
3. 若你的子女是欺凌者：

你在解決欺凌問題上有著很重要的角色，子女及學校都需要你的支持，使學校成為和諧友愛的地方。你可以：

- 保持冷靜，避免責備子女。
- 積極支持學校去解決欺凌問題，冷靜地與學校合作去找出子女欺凌別人的原因。
- 鼓勵和教導子女向被欺凌者道歉，以平息雙方的衝突，化解彼此的怨恨，互相接納。
- 教導子女明白欺凌行為的嚴重後果及勇於改過。

如有需要，可安排專業的服務如心理輔導／心理治療等。

學校處理欺凌事件流程圖



參考資料：

教育局「處理欺凌及跟進」

https://www.edb.gov.hk/tc/teacher/student-guidance-discipline-services/gd-resources/anti_bullying3/index.html